

镇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三乡镇公有资产事务中心		项目名称	配套公建设施办证及处置等相关费用	预算金额 (万元)	2759.63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评分	合计	备注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0	27.0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0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4.5		项目部分工作任务未达到计划目标。未见2022年各公建设施移交前状态记录以及移交流程管理台账的记录文件，亦未见项目进度督办记录。后续单位补充了《台账-公建配套设施移交统计表2》，但材料为后补，时效性不足。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1.0		未见相关资金管理办法以及财务会计制度文件。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0		
	资金管理 (28分)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8.0		2022年项目实际到位金额为2759.63万元，实际支出1687.67万元，预算支出率为61.16%。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镇财政收回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评分细则：预算调整率<10%，得满分，每高于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0.5		项目年初预算6141.58万元，年中调减3381.95万元，预算调整率为55.07%。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6.0		依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一般项目类》，项目设置了3项产出指标，其中“办理不动产权证（本）”预期值470本，实际完成办理不动产权证285本（云山汇景豪园、优越绿洲花园、畔山悦景花园148套住宅），完成率60.64%；“完成公建抵缴设施处置（套）”预期值373套，实际完成公建抵缴设施处置325套（港盈轩、梁烽商住楼、云山汇景豪园、优越绿洲花园、畔山悦景花园148套住宅），完成率为87.13%，单位给出解释“处置收入已超年初设定目标值，故暂缓处置工作。”酌情扣4分。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3.5		“办理不动产权证（本）”预期值470本，实际完成办理不动产权证285本（云山汇景豪园、优越绿洲花园、畔山悦景花园148套住宅），完成率60.64%；未能按时完成。扣1.5分。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60分)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0	54.5		
	社会效益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20.0		依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一般项目类》，项目设置了3项效益指标，完成处置收入（元）；协助镇开办公办幼儿园（座）；提供公共服务场所建筑面积，充实我镇公共服务场所面积（平方米），均已全部完成。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0			
	公众满意度(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5.0			
	小计		100			81.5	
	自评工作质量(-10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0			
逆向指标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0	0.0		
	负面影响(-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0			
	建设工程招投标执行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0			
	违法违纪行为(-5分)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0			
	逆向指标小计		-45			0.0	
	合计					81.5	
	等级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p>项目主要是确保辖区内公建设施的产权接收工作以及物业管理养护工作正常开展，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公建设施（包括住宅和商铺）的接收环节契税、住房维修资金、物业管理费、第三方评估费、拍卖手续费、办证工本费以及处置相关税费。项目实施前已制定较为详细的资金支出计划。项目年初安排预算6141.58万元，年中调减3381.95万元，调整后预算2759.63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687.67万元，资金支出率为61.16%。项目实施程序规范、资金支出内容合理，但是存在以下问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是项目监督管理工作有所欠缺，二是预算调整偏高，预算执行率较低，三是个别绩效指标的完成情况未达到预期目标值，个别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合理。 <p>经综合定量指标的量化考核，评定“配套公建设施办证及处置等相关费用”核查得分是81.5分，核查等级为“良”。</p>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p>一、项目管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项目监督管理工作有所欠缺，个别工作目标没有达到预期进度。 <p>二、资金管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预算支出率不高，年初预算6141.58万元，年中调减3381.95万元，年度预算为2759.63万元，但实际仅支出1687.67万元，预算支出率仅为61.16%，年中预算调整比例过大，一定程度说明预算编制不够精准。 <p>三、绩效管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个别绩效指标的完成情况未达预期目标值，例如：“产出数量指标”办理不动产权证（本）“指标的完成率为60.64%。项目单位解释为“1、开发企业提供发票比较慢；2、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调整办产权转移登记政策，增加了网签备案，导致办证时间延长。一定程度说明项目单位对工作开展进度欠缺预估。” (二) 个别指标的年度指标值设置过高，不合理。例如：“完成公建抵缴设施处置（套）”预期值373套，实际完成公建抵缴设施处置325套（港盈轩、梁烽商住楼、云山汇景豪园、优越绿洲花园、畔山悦景花园148套住宅），完成率为87.13%，单位给出解释“处置收入已超年初设定目标值，故暂缓处置工作。”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p>一、管理优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建议项目单位根据工作目标和任务，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和时间表，明确各项任务的责任人、时间节点和完成标准，并定期督促项目进度，加强过程监督管理。 (二) 建议增强预算计划制定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在制定预算计划时，应充分考虑各种因素，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合理预测和规划，以保证预算计划的合理性和可操作性。同时，应定期评估预算计划的实现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调整预算计划。建议加强对财政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和管理提高资金支出效益。 <p>二、绩效优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建议项目单位加强对工作困难的风险评估和预测，对可能出现的问题和风险进行预测和分析，制定相应的应对措施和预案。通过加强风险评估和预测，可以更好地掌握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对于确实无法按时完成的绩效目标，应及时向财政申请调整绩效目标，加强内部监控，确保按时完成预期目标。 (二) 建议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单位在设置绩效目标时，应该结合实际情况和历史数据，进行科学合理的分析和预测，避免目标过高或过低。加强对绩效目标的监督和考核，及时发现和纠正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p>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502355</p>
机构名称(全称)：	中景瑞星(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1月11日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1080502365</p>